

附件 4

2025 年绥化市公安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警务辅助人员考生承诺书

本人_____身份证：_____参加了 2025 年绥化市公安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考试，报考岗位：_____，岗位代码：_____。

现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已仔细阅读《2025 年绥化市公安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公告》、招聘计划、报考指南及本次资格复审通知，知晓并认可本次招聘政策及招聘职位要求的资格条件，若因未认真阅读上述资料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。

二、本人在资格复审期间所提供的信息和相关材料真实有效（含身份信息、照片信息、学历学位材料、工作经历材料等其他与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相关的信息和材料），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。

三、本人与报考单位的有关人员不存在《黑龙江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条例》规定的回避情形。

四、本人已知晓此次招聘警务辅助人员体能测评的项目和标准，在资格复审合格后，将严格遵守《2025 年绥化市公安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公告》中关于体能测评的有关要求。若体能测评不合格或因个人原因不能按照要求参加体能测评的，本人自愿被取消参加后续考试等招聘环节的资格。

五、本人不属于现役军人、全日制在校学生、在职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（单位）工作人员。

六、本人不属于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。

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考生承诺，若有违反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，并由相关部门记入考生诚信档案并依规处理。

考生（手签并捺指印）：

身份证号：

2025 年 月 日